

欽定科場條例

欽定科場

揭曉定限

現行事例

一揭曉日期。由主考官酌定。順天及大省。於九月初五日內。中省於九月初十日內。小於九月初五日內。會試於四月十五日內。不匆促趨辦。

一會試揭曉。由禮部預行至公堂。轉行內閣。

限議定日期送部繕本具題。

一順天鄉試揭曉日期至公堂預行知照請  
以便奏請

欽派磨勘。

例案

順治二年定會試揭曉日期由主考官公

定移送禮部照例具題。

康熙五十年奉

今擬首生

均舉人

赴

不將卷子全閱。但各檢意中人。及有關節卷子。呈送正副考官。而主考亦將分校官所呈卷子。分別。紙中。是以真才屈阨。今科赴考者。俱實有怨言。以爲。好文字被房官埋沒。竟不呈送主考。此皆主考官不能將卷子全閱之故也。卽今朕之記性。雖不及上哲。猶可爲中資。如一日閱時文百篇。亦不能首尾全記。主考官於數日之內。閱卷幾千。定其次第。亦不過隨手出序而已。未必得當也。此特因出榜之期太近故耳。如將出榜之期多展數日。則主考得以盡閱卷子。

不致真才有遺珠之歎矣。著問九卿具奏。欽此。遵

旨。議准。會試揭曉日期。原於三月初九日內。今寬限三

月十五日內。鄉試揭曉。大省原於九月初五日

內。今寬限於九月十五日內。中省小省俱於八

月內。今寬限中省於九月初十日內。小省於九

月初五日內。按乾隆十年以後。改於三月會試。應於四月十五日內揭曉。

乾隆十七年奉

上諭。實與大典。務得真才。惟在衡鑒精詳。庶不致有遺

漏之歎。從前發榜日期太速。後經旨。接旨。欽此。

初展限。京師士子寒窗以。決得式於風箏寸晷之  
中。便秉文衡者。從容研覈。夫取詳審。不爲魚目所混。  
近來監臨。因有經理地方之事。如山西省卽於二月  
二十八日揭曉。是年二月鄉試。八月會試。爲期迫促。未免草率竣  
事。嗣後主試務按照定限。寬限閱卷。加意精覈。不得  
匆促趨辦。以副額俊旁求。鑑拔真才大典。欽此。

榜大臣官

現行事例

一鄉試榜順天鈐用府尹印各省鈐用巡撫  
防會試榜鈐用禮部堂印榜上年月及接縫  
俱鈐印

一會試揭曉前期禮部將堂官職名開列奏請  
欽命鈐榜大臣一員并部派滿洲漢司官各一員於  
揭曉前一日護印入場鈐榜

例案

順治二年定會試題名榜上年月及接縫處應用禮部堂印鈐蓋發榜前一日禮部堂官一員司官二員帶印入場鈐榜禮部堂官職名開列題請

欽派其司官二員由禮部派出

雍正八年奉

上諭據大學士蔣廷錫等奏稱會試大典擇於初十日  
禮部堂官每科填榜之例再於揭曉前一日



之間。鈐榜官帶印入闈。監試官封門後。拆號填榜。今蒙特恩。廣額至四百名。較之每科多加一倍。懇請特諭鈐榜官。於初九日黎明時帶印入闈。庶填榜方得從容等語。著照蔣廷錫所請行。即傳諭該部知之。欽此。

乾隆三十年。議覆河南巡撫阿思哈條奏內稱。取中舉人列銜出榜。用巡撫關防之處。查順天鄉試。由順天府尹出榜。向用該府尹印信會試。由禮部出榜。亦用禮部堂印。外省事同一例。所

有出榜列銜及鈐用關防均應歸於巡撫則內外體制亦得畫一

道光二十四年文會試定於四月初九日揭曉鈐榜大臣滿右侍郎花沙納於初七日丁親母憂本部不及奏請改派當經知照軍機處代奏初七日奉

旨會試鈐榜大臣著改派李宗昉欽此

揭曉

拆號填榜

現行事例

一鄉會試填榜。考官同知貢舉監臨提調等官。覈對硃墨卷紅號相符。乃拆彌封。副考官於硃卷上填寫姓名。正考官於墨卷上填寫名數。書吏依次唱姓名及某省某府州縣某生。或係何項職銜。照依卷面字樣。徧告在位者。然後書榜。

一會試填榜。禮部行文兵部轉行知會原

派之副都統入貢院彈壓巡查。順天鄉試由順天府行。

一會試發榜題定日期後由部行。順天鄉試由順天府行。

都察院派撥弓兵護送榜文到部張掛。并行兵

部派撥官軍於發榜前一日赴貢院環繞巡邏。

屆日移隊護送。恭進題名錄本章。仍護榜文送

部。順天鄉試送順天府。

一會試發榜禮部派司官一員。順天鄉試由順天府派員隨

鈐榜大臣進場。於揭曉日護送榜文到部張掛。

一會試榜文張掛禮部門外。

順天鄉試榜文張掛順天府門外。

交官兵看守三日後收貯部庫。

順天鄉試貯順天府庫。

### 例案

順治初年定闈中草榜填號外簾俱不得與草榜已定臨填榜時方延入監臨等官公同拆卷對號拆號之日隨將硃墨卷並粘硃卷大書姓名。墨卷大書名數。監臨隨督同外簾官將硃墨卷逐一磨勘。硃卷字號無差卽用印鈐蓋拆號。

既畢。填寫已完。正副二榜同貼。不得先貼副榜。致妨勘對。亦不許過時方貼副榜。致滋弊竇。

乾隆二十三年議覆。查填榜定例。久經載入科場條例。日久法弛。容有但取速完。不行查對。硃墨卷者。應再通行直省。務令遵例辦理。不得仍前草率。儻解卷到日。經磨勘官察出硃墨不符。將監臨等官。一併議處。

乾隆四十三年。禮部左侍郎謝墉奏。准竊照填榜放榜之日。外簾自知貢舉以下。外監試提調。

俱集聚奎堂。共襄開榜。供給等官。率廚匠皂役。亦并入內龍門。人數既衆。禮部鈐榜官到時。護印護榜。送錄領卷官。并欽天監候時官等。及至書吏家人。一擁而入。向未設有彈壓之員。往往紛紜雜沓。交錯喧闐。無從防制。各項人役內。多有爭先捷報。關通傳信。以圖厚利。是以有伏於內龍門外。內中由門縫遞出者。有卽在門外竊聽唱聲者。有伏於牆外。由牆頭遞出者。至公堂一帶。止有委官二員守視。地廣職微。難資防禦。

且有欲早報城外者。亦每從門內外關通接遞。維時天色未明。該管官未及周防。而亦以事屬吉祥。情非奸宄。每從寬政。但此等不逞之徒。貪利爭報。飛騎馳驟。輒至毀物傷人。未由跡問。且設有匪猾。乘此作奸。則必至疎縱。尤不可不防。微而杜漸。嗣後應請令原。

派之副都統一員。於槓榜之日。早赴貢院。至公堂前。會同外簾巡察御史。查驗覈實。放入。臨期同入內龍門。在聚奎堂外。仍分兩翼。各帶兵數名彈壓。



巡查其內龍門外卽督率所屬將備二員帶兵十餘名兩邊巡邏如有窺探門戶登眺牆屋者卽行拏住於開門時回明本官究治放榜時卽令將備等護送至張掛處所禁約搶攘擁擠。

乾隆四十八年順天府尹虞鳴球等奏准內簾拆封填榜有中式二十七名李照書頭場紅號係性八其二三場與墨卷不符因查明李照書二三場卷誤封入性九隨將李照書二三場卷送房考主考校閱俱稱二三場與頭場相稱可

以中式卽將李照書仍填榜中式。

道光十七年本部議覆御史杜彥士奏稱本年浙江鄉試考官吳其濬等奏稱填榜時與監臨等官逐一磨勘。查出墨卷舛錯四卷。將取中字樣塗銷扣除。卽以副榜補中等語。不獨於例未符。且其中流弊有不可勝言者。填榜之時。墨卷有本生筆跡。可認若考官將墨卷一一磨勘。則揣摩字樣關節易通。情弊由此而生。物議由此而起。又風聞各省考官榜後必逗留數日。將硃

墨卷磨勘輕則挖補字句重則換卷另寫爲規  
避處分地步應請

旨飭令嗣後考官於填榜之時務須遵照定例核對硃  
墨卷紅號相符卽行填榜其墨卷有無疵謬該  
考官不得擅自磨勘亦不得逗留數日修改試  
卷規避處分以肅場規而防弊竇等語臣等查  
例載鄉會試填榜考官公同知貢舉監臨等官  
覈對硃墨卷紅號相符乃拆彌封副考官於硃  
卷上書寫姓名正考官於墨卷上書寫名數是

考官於填榜之時止應覈對紅號填寫卷面至  
墨卷內有無疵謬應由磨勘官認真校勘本非  
考官之責且定例考官衡文憑硃卷爲去取而  
墨卷不送內簾原以杜識認筆跡之弊若於填  
榜之時紛紛抽換雖彌封未拆而筆跡顯然恐  
情弊易滋關防亦爲不密應如該御史所奏嗣  
後考官於填榜時照例覈對紅號如紅號相符  
卽行填寫姓名各次不得將墨卷私自磨勘以  
符定制並請嗣後各省試卷責成監臨等官遵

例於揚曉日。委員迅卽解部。不得任聽考官修  
改致稽時日。如有遲延逾限。由臣部查明來處。  
道光二十六年奉

上諭。林則徐奏鄉試揭曉後。查出中式副榜內有硃墨  
不符。據實檢舉。請旨更正。一摺。本年陝西鄉試中式  
第十名副榜之誠字七十五號。與實在取中之成字  
七十五號。紅號錯誤。以致硃墨卷不符。著該部查明  
更正。監臨官林則徐。正考官陳寶禾。副考官青麐。未  
能詳細查對。著交部議處。提調監試等官。著一併查

取職名交部議處餘依議欽此

揭曉

進

呈題名錄

現行事例

一各省鄉試題名錄除恭進

御覽外再繕寫三場題目并題名錄十本鈐蓋印信。

隨副本一同送部以憑磨勘。

嘉慶六年議准各試錄內均於姓名

下添註  
年歲。

一直省題名錄揭曉日由監臨之巡撫拜

進其應送在京各衙門者。交提塘解部分送。

一會試進

呈題名錄。禮部預備題本。派司官一員於前一日  
五鼓送至龍門伺候。預劄欽天監派官備時辰  
香入場伺候。屆時考官將題名錄拜發。交所派

司官恭送內閣。

謹按歷科均改題為奏。并將繕  
司員赴 奏事處恭遞。

寫副本送部。以憑磨勘。

例案

順治十五年題准。不許場內刊刻錄條。只許繕



寫進

呈出至衙門。方許刻錄。如有盜錄飛報在內五城御史在外撫按及地方官嚴拏重究。被索之家許首告。

康熙八年廣西題

進題名錄奉

旨禮部知道。題名錄留覽。各省取中舉人有將題名錄進呈者。有並未進呈者。例未畫一。著察議具奏。欽此。遵

旨議准嗣後鄉試題名錄令各該督撫自行恭

進應行直省一體遵照辦理

又咨准查各督撫咨送題名錄務將三場題目一併開錄以便磨勘及存部備查

雍正十年咨准嗣後各省鄉試題名錄除進呈外再繕寫三場題目并題名錄十本隨副本一同送部以憑磨勘

又咨准進

呈題名錄應照例於揭曉日在場中繕寫隨本進

呈其分送各衙門題名錄。應於出場五日內將監臨提調監試主考各所等官籍貫姓名并三場題目及中式姓名。卽速繕寫備載錄內分咨其禮部衙門題名錄。因九卿磨勘試卷查閱不敷。應繕寫十本送部。

又咨准直省每科所送題名錄。或有鈐蓋印信者。或有不鈐蓋印信者。查前項題名錄。雖非文冊可比。但亦有銷算水腳酒席坊銀。以及銓選之時。覈對中式科分名次數目之用。若不鈐蓋

印信不但事例未歸畫一且亦難成信案應行文直省督撫自今科爲始除進

呈題名錄仍照舊例敬謹辦理外其餘送部題名錄俱鈐印信以備查覈

乾隆十二年奉

上諭各省進呈題名錄內開列各官銜祇應開註籍貫履歷乃有兼寫表字別號者殊非進呈之體著通行傳諭禁止欽此

又吏部咨開查各省鄉試中式人員各督撫將

中式題名錄咨送吏部存案。此項題名錄俱係照榜抄錄。所開不過某府縣廩增附監及歲副恩拔等項。其中有現任候補及曾經就職並議敘捐納選用。俱未開明。移咨吏部銷冊。是以曾經中式之員。往往有因未經中式時所就職分。選補得缺。始據各督撫咨明開缺另選者。殊非慎重之道。相應行文各督撫府尹。嗣後各省應試人等。俱令呈明現任候補及就職議敘捐納等項情節。中式後除照例仍將題名錄咨送吏

部外。其有無各項情節。仍令該督撫查明咨報。吏部以憑查辦。至會試中式人員。向例發榜後。吏部行文禮部。將現任教職人員查明移咨吏部開缺。其有本係候補及各項就職議敘捐納。揀選記名等項。向不聲明知照吏部。往往有已經中式之人。又復照前職選用者。亦應行文禮部。嗣後各省應試人等。令各督撫將本人原係候補及曾經揀選就職捐納議敘記名。凡有關選補之處。於咨內聲明。俟中式後。吏部行文禮

部查明開送吏部以憑查辦。

乾隆四十五年奉

上諭本日內閣進呈山西鄉試題名錄經朕翻閱見第三題疆而後可。疆字書作羈字錯誤顯然該省主試及監臨提調等官率行呈進所司何事。通政司既未經揭出內閣亦未票擬申飭。豈此錄均未寓目耶。所有內閣及通政司並該省主試監臨提調等官并著交部察議。欽此。

乾隆五十九年奉

旨各直省鄉試題目祇應照向例於進呈題名錄內開載三場各題無庸於監臨事竣時先行開單具奏以省煩複著該部通行各直省遵照辦理欽此。

嘉慶九年春覆江蘇巡撫汪志伊咨稱進

呈題名錄應否一體載入年歲及送部並進

呈鄉試錄是否毋庸開寫抑照題名錄內一律開

寫年歲之處請示到部查嘉慶六年大學士會

同本部議定令各省學政報部學冊及各省中

式題名錄均於姓名下註明年歲等因奏准通



行在案所有進

呈題名錄自應開載年歲繕寫進

呈其送部題名錄及鄉試錄亦應詳細開載以昭  
畫一

嘉慶十年禮部具奏據江蘇巡撫汪志伊咨稱  
福建省解送鄉試錄承差行至揚州關下因風  
大水溜船隻傾覆所有進

呈試錄浸溼損破礙難解部仍令齎回福建聽候  
另行備送等因到部查福建省試錄解部遲延

事屬有因。可否免其查取職名之處。出自

天恩等因奉

旨依議欽此

道光十一年奉

上諭。魏元烺奏中式舉人名字填寫錯誤一摺。福建本科中式第十四名舉人葉漱芬。前經禮部奏稱該省送到硃墨卷均係葉漱芬題名錄與硃墨卷不符。請旨飭查更正。茲據該撫查明詳檢紅號簿及點名冊並無葉漱芳士子進場實係芬芳二字繕寫錯誤。著

該部查明更正其繕寫舛錯例有處分著一併查明分別照例辦理欽此

欽定科場條例卷四十五

筵宴

鄉試宴賞 附重赴鹿鳴宴

現行事例

一鄉試入闈日。宴考官同考官監臨提調監試  
執事各官。揭曉次日。設鹿鳴宴。宴考官以下及

中式舉人。順天於府署。謹按嘉慶二十四年奉  
上諭。鄉會試考

官。於宣旨後。卽由午門徑行入闈。所有  
上馬真。著永遠停止。詳載會試宴賞門。江南於

公所各省於巡撫署如遇

大祀

中祀齋戒日期應行停止其

羣祀齋戒日期仍行筵宴惟承祭官不入宴

一鄉試筵宴正考官居中副考官居左監臨官

居右其同考各官俱旁坐

一鄉試筵宴應給考官監臨等官金銀花盃盤

綢緞等項順天由府尹各省由布政使備辦各

報戶部覈銷其給中式舉人頂帶衣帽等項各

省由布政使備辦咨報戶工二部覈銷

一鄉試中式舉人。應領牌坊銀兩。各省由布政使給發。順天中式舉人。入旗由該旗。外省貢監由國子監。直隸由順天學政。奉天由順天府尹。赴戶部支領給發。

一鄉試中式。已屆週甲之期。准其重赴鹿鳴筵宴。由各該督撫奏

聞請

旨。三品以上大員。專摺具奏。四品以下。由該督撫咨報禮部。於科場事竣。彙總具題。

例案

康熙二十三年題准鄉試入場出場簪花筵宴俱照舊例舉行。入場宴現已停止。

雍正八年覆准新中舉人止許榜下赴宴。用鼓樂迎導外。餘日概不得濫用。新中進士其旗桿禁刻龍虎等形。至進士舉貢等區額。凡有新中者除本家釘掛外。其同宗通譜之家一概不得釘掛。違者許該州縣官申報督撫學政指名題參。

乾隆元年議准御史甄之璜條奏。凡鄉試中式

舉人定例每人給牌坊銀二十兩。應行令該省巡撫轉飭藩司將此項牌坊銀兩照例全數給發以昭。

國家興賢育才之鉅典。至士子進場之後或因盤費短少。徑回原籍。榜發得中。方赴省填寫親供。及支領坊銀。其中容有離省寫遠至千餘里者。若概限以十日。未免過於迫促。請

勅下各省撫藩。遇鄉試之年。中式舉子。概於赴省填寫親供之後。即將應領坊銀當面給發。不拘名次。



隨到隨給。毋得扣留勒措。以滋弊竇。如有奉行不實。或令士子虛出領狀。或將公項朦混報銷。聽督撫題叅議處。道光二十四年。覆准各省新中舉人牌坊銀兩。應俟覆試後。本部將已經覆試各舉人。開單知照各省。再行開銷。其未覆試者。不准支給。至各省駐防繙譯舉人牌坊銀兩。亦應照文舉人之例辦理。

乾隆三年奉

上諭前據御史甄之璜條奏各省鄉試中式舉人例給坊銀二十兩。而遠省遵行不實。如貴州則給發三分之一。廣西則全行扣留。經部議令該省巡撫藩司確

查報部迄今一載有餘。尙未結案。今朕訪聞得遠省新中舉人有應領之坊銀。每見主考長途跋涉。卽以恩賞之項。行其束脩之敬。而識見淺小之考官。亦遂收納不辭。此風行之已久。今若追溯從前。一一清查。徒滋案牘之繁。未免擾累。究於舉子無補。著從寬免其查問。嗣後考官等。各宜恪遵功令。不許收受此項銀兩。該藩司亦必照數給發。不得絲毫扣留。務使中式舉人。實霑恩澤。欽此。

乾隆七年。覆准正白旗漢軍都統咨稱。新中舉

人石周南領過牌坊銀二十兩。今既革去舉人所領牌坊銀兩。應否追繳等語。查石周南係中式後磨勘試卷筆蹟不對。革去舉人。非別案革退舉人者。可比其所領牌坊銀兩。例應追繳。

乾隆二十五年覆准。本年八月鄉試。初六日主考等官入場。例赴順天府衙門上馬筵宴。上馬筵現

已停但查八月初六日祭

先師孔子。自初四日爲始。致齋二日。又初七日祭

社稷壇。自初四日爲始。致齋三日。是初六日正值齋戒。

之期。所有文鄉試上馬筵宴。應行停止。

乾隆三十年議覆河南巡撫阿思哈條奏。嗣後各省鄉試筵宴。改設巡撫衙門。惟查江南鄉試。監臨係上下江巡撫。每科輪值。巡撫衙門均與貢院不同城。應仍照舊設宴公所。以巡撫主其事。

乾隆四十四年覆准。查順天鄉試。所有給主考銀花金盃銀盤。聘緞。監臨等官銀花盃盤。並舉人銀花彩旗等項。俱係順天府支領直隸藩庫。

銀兩。委員造辦分給。至舉人應領旗匾銀兩。查八旗中式舉人俱由各該旗出具印領。赴戶部支領。其各省中式舉人係由國子監赴戶部支領給發。直隸中式舉人係由順天學政。赴戶部支領給發。惟奉天中式舉人係奉天府丞錄科送試之人。因距京遙遠。戶部割令順天府就近支領給發。

嘉慶五年。准戶部查覆。中式舉人例給坊銀之外。另給衣服頂帶之處。除直隸福建河南山西

四省向無辦過成案。湖北湖南江西三省係由工部覈銷。惟江南浙江山東陝西廣東廣西四川雲南貴州各省每名報銷若干在於何項動給。應一併查明開單咨覆。

江南省中式舉人每名元素袍服綢一件價銀九錢五分。藍羅裏每件價銀五錢。藍綢鑲領束帶每條價銀一錢九分。計該共銀一百八十六兩九錢六分。其帽頂每個重三錢七分。所用工料在此項開銷銀數之外。係該省自行辦理動

用銀兩係於額編正項及協貼耗羨銀內動給。貴州省中式舉人每名衣服頂帶等銀五兩四錢三釐在於地丁正項并耗羨等項銀內動支。湖北省中式舉人每名銀帽頂一個重五錢飄帶一副價銀二錢二分五釐。

湖南省中式舉人每名銀帽頂一個重三錢飄帶一副價銀二錢其應給衣帽朝靴等項係工部覈銷此二省科場經費係動支額征科舉銀兩如過

恩科並無前項額征銀兩。則於地丁耗羨銀內分別動支。

浙江省中式舉人每名青衫一件。價銀六錢。緞靴一雙。銀三錢。紅纓緯帽一頂。銀三錢。忠孝帕一副。銀六分。披肩一塊。銀一錢二分。挺帶一條。銀一錢二分。披紅一塊。銀七分。雀頂一個。銀九分。彩旗一對。銀六分。綠絹傘一把。銀三錢。錦帳一頂。并綵結。銀三錢。鑲銀花一對。銀一錢八分。折盞銀一兩。共銀三百三十八兩四錢。如係正



科在於地丁額編項下支給

恩科。係在地丁程費二款內湊給

廣東省中式舉人每名給公服一件銀九錢五分絨帽一頂銀四錢。雀頂一個工料銀三錢四分。係在地丁及田房稅羨並本款存贖項下動支。

江西省鄉試經費銀兩向於耗羨銀內動支。事竣造冊題銷。至舉人應支衣服頂帶等項銀兩向係造報工部覈銷。

四川省中式舉人每名袍服一件計銀二兩一錢九分零。共銀一百三十一兩四錢一分六釐。每名涼帽一頂。銀五錢。腰帶飄帶披肩三項。共銀九錢。帽頂一個。銀三錢。靴一雙。銀三錢。均於地丁銀內動支。

廣西省中式舉人每名衣服頂帶等銀。四兩三錢六分六釐。在於正項地丁銀內動支。

陝西省中式舉人每名銀花一對。鍾盤一副。帽頂一個。軟帶一條。工料共銀三兩二錢四分三

釐零耗羨項下每名青衣一件。帽一頂。靴一雙。  
披紅一塊。綢帶一條。飄帶一副。魁匾一面。工料  
共銀四兩八錢一分三釐零。

雲南省中式舉人衣服頂帶銀兩係動支地下  
銀兩每名給絨纓帽一頂。每頂銀六錢。雀頂一  
個。重三錢。又每個貼金箔十張。價銀一分五釐。  
緞靴一雙。銀七錢。束帶一條。銀一錢五分。絹袍  
一件。銀一兩九分五釐。披領一個。銀二錢四分

二釐

山東省中式舉人每名覈給花紅銀五兩四錢二分四釐在於地丁項下動支。

又准工部查覆。江西湖北湖南新科舉人應給衣帽等項。查明報銷冊內製給價值開單咨覆。江西省舉人每名燒金銀頂一個。銀二錢五分。四釐八毫二絲。銅花一對。銀三釐五毫。緯帽一頂。銀二錢。絹袍一件。銀七錢三分一毫二絲。絹披紅一塊。銀一錢三分五釐。錫鑲腰帶一條。銀八分。白布飄帶二條。銀二分八釐。布靴一雙。銀

一錢八分紅布綵旗一對。銀三分四釐。以上統  
共每名物料銀一兩六錢四分五釐四毫四絲。  
湖南省舉人每名絨帽一頂。銀二錢七分四釐。  
青絹衫一件。銀七錢四分五毫。絹披肩一件。銀  
一錢一釐六毫。青絹傘一把。銀五錢一分四釐。  
裁縫工銀一錢二分。朝靴一雙。銀二錢五分。紅  
絹旗一對。銀一錢二分九釐。木匾一塊。銀一錢  
五分九釐三毫。絹飄帶一副。銀一錢六釐五毫。  
以上統共每名物料銀二兩三錢九分四釐九

毫。

湖北省舉人。每名滿帽一頂。銀四錢。青綢衣一件。銀一兩一分四釐。青綢披領一件。銀一錢四分九釐。綢披紅一塊。銀一錢五分。青綢傘一把。銀一兩三錢三分四釐。布靴一雙。銀二錢四分。綢綵旗一對。銀二錢二釐。牌匾一塊。銀二錢二分六釐四毫二絲。以上統共每名物料銀。三兩七錢七釐三毫二絲。又另給前五名舉人綢匾各一塊。每塊銀四錢五釐。又捷報匾五塊。每塊

銀二錢二分六釐二絲。

嘉慶九年。咨覆江蘇江西山西浙江各巡撫。今歲甲子科文闈鄉試。八月初七日。係致

文昌廟承祭官於初六日爲始。例應齋戒一日。自無庸入宴。其正副考官監臨同考提調等官。入宴之處。應仍照向例舉行。

嘉慶二十一年奉

上諭向來三品以上大員。無論現任在籍。其中式科分。適遇花甲再週。應重赴鹿鳴宴者。該省大吏專摺陳

奏。朕念其曾任大員。又年登耆耄。每加恩晉秩以彰人瑞。若尋常年老舉人。准其重赴鹿鳴宴。已足以昭恩澤。無庸專摺具奏。嗣後除三品以上大員仍准專摺奏請與宴外。其四品以下者。俱著該督撫咨報禮部。准令與宴。該部於科場事竣。彙總具題。欽此。

道光元年。通行各省。本年辛巳。

恩科鄉試係在

仁宗睿皇帝二十七月內。應行停止筵宴。所有花紅旗傘等項。均照嘉慶五年之例。概行停止。其新中



舉人頂帶衣服。仍照舊例辦理。至明年壬午科鄉試。亦照此行。

道光二年。咨覆直隸總督咨稱。前任順德府鉅鹿縣訓導齊嘉孚。中式乾隆壬午科鄉試第一百九十四名舉人。茲屆道光二年壬午科鄉試。花甲復週。例得重赴鹿鳴筵宴等因。查定例重赴鹿鳴四品以下。均由該督撫咨報禮部。於科場事竣。彙總具題。今於十月十七日。始據直隸總督咨稱。場前並未咨報有案。今已科場事竣。

本部未便彙題

道光十七年奉

上諭禮部奏各省辦理重赴鹿鳴筵宴咨奏兩歧一摺。恭查嘉慶二十一年奉有

諭旨。除三品以上大員。仍准專摺奏請與宴外。其四品以下者。俱著該督撫咨報禮部。准令與宴等因。欽此。業經該部纂入科場條例。通行各省在案。前據色卜星額奏。安徽泗州學正萬保廷。並非二品大員。何以該撫仍專摺奏請。色卜星額著交部察議。嗣後各直

省督撫著仍遵照舊定章程辦理。以杜紛歧。而昭畫一。欽此。

道光二十一年覆准。正紅旗滿洲。庚子科文舉。人文都。中式後於九月十二日病故。未經覆試。所有旗匾銀兩。自應准其支領。

### 附載舊例

乾隆四十二年奏准。本年各省鄉試。既經停其筵宴。則考試等官及新中舉人筵宴時。應給金銀花盃盤披紅綢緞。並給與舉人採旗綢傘等件。亦應概行停止。其應給舉人頂帶衣服。應仍照舊例辦理。

附載駁案

道光十九年咨覆浙江巡撫咨稱原任福建泉州府知府劉炳現年八十四歲係順天大興縣人寄居杭州中式乾隆庚子科舉人本年預行庚子正科鄉試查乾隆元年丙辰

恩科桐鄉舉人原任御史馮浩於六十年乙卯恩科呈請重赴鹿鳴宴奉

旨允准

在案今原任福建泉州府知府劉炳恭遇本年

預行庚子正科鄉試請就近赴宴咨部查覆等語查原任御史馮浩係乾隆丙辰科舉人嘉慶元年丙辰科並無鄉試若令其於嘉慶三年戊午科再赴鹿鳴宴未免過遲是以歸入乙卯科辦理今本年己亥科雖係預行正科而明年庚子究係鄉試之年與丙辰並無鄉試應歸乙卯赴宴之案不符自應仍照六十年之例歸入明年庚子科再由該撫造冊送部核辦

又咨覆四川總督咨富順縣前任西昌縣教諭

許其收。廣東巡撫咨歸善縣原任酉陽直隸州州同劉振達俱係乾隆庚子科舉人。其重赴鹿鳴筵宴之處均俟屆年再行咨部覈辦。又咨覆安徽巡撫咨稱坐補浙江溫處道朱文翰於乾隆四十五年五月內恭應

南巡召試考取一等。

欽賜舉人。年分雖在庚子科分仍附己亥。今本年預行庚子正科鄉試請於本省與宴等語。查安徽歙縣坐補浙江溫處道朱文翰係乾隆庚子年恩賞舉人。其重赴鹿鳴筵宴之處應俟庚子科再行咨部覈辦。

### 附重赴鹿鳴宴

乾隆三十九年直隸總督周元理奏稱順天府霸州紳士孟秀現年八十九歲由康熙甲午科舉人填補知縣歷陞福建邵武府同知休致回籍可咨准其重與鹿鳴公宴出自

聖恩等因奉

旨知道了。准其入宴。欽此。

乾隆四十八年。江西巡撫奏。安福縣原任知縣康定遇。係雍正癸卯

恩科舉

人。五十四年河南巡撫奏。嵩縣原任學正紀昉。

係雍正己酉科舉人。五十七年閩浙總督奏。福

建漳浦縣原任大學士蔡新。連江縣原任知縣

陳材。將樂縣原任知縣邱理德。湖北巡撫奏。黃

岡縣原任御史萬年茂。湖南巡撫奏。衡山縣原

任知縣譚昌明。湘潭縣原任知縣石鵬。俱係

雍正王子科舉人。六十年翰林院奏。編修馮集

梧之父。原任御史馮浩。湖北巡撫奏。安陸縣原

任編修陳中龍。安徽巡撫奏。蕪湖縣原任知州

沈德馨。雲南巡撫奏。呈貢縣原任知縣孫似蒼

俱係乾隆丙辰

恩科舉

人。均經

恩准。重赴鹿鳴筵宴。

乾隆五十三年奉

上諭據譚尚忠奏雲南石屏州舉人賽興係雍正己酉科鄉試中式曾任四川知縣現年九十二歲本年又屆舉行己酉科鄉試之期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賽興係前己酉科中式舉人今重赴己酉科鹿鳴筵宴洵屬儒林盛事允宜特沛殊恩用彰昇平人瑞賽興著加恩賞給進士並著俟年屆百歲時該省督撫再行奏聞候朕另降恩旨以示壽世作人加惠耆齡至意該部知道摺併發欽此。

嘉慶三年順天府府尹奏大興縣原任郎中舒希忠山東福山縣原任知府王衍緒俱係乾隆戊午科舉人十八年貴州巡撫奏平遠州原任浙江衢州府同知譚克慎又署福建巡撫奏連江縣原任直隸宣化府蔚州知州瞿儕鶴又雲南巡撫奏建水縣原任國子監博士吳藩俱係乾隆壬申

恩科舉人

又署山西巡撫奏工部虞衡司主事馬潛蛟又山東巡撫奏樂陵縣原任陝西平利縣知縣李思淵又四川總督奏涪州原任福建龍溪縣

知縣加通判銜潘鳴謙俱係乾隆癸酉科舉人  
均經

恩准重

赴鹿鳴筵宴又四川總督奏稱芙蓉書院掌教

原任雲南曲靖府知府衷以燾係江西南昌縣

人由副榜貢生中式乾隆癸酉科本省鄉試舉

人今屆本年癸酉科鄉試之期應請

恩准就近重赴鹿鳴筵宴奉  
殊批准其預宴欽此

又浙江巡撫奏稱紹興府山陰縣原任江蘇泰

興縣知縣莫廷魁於乾隆十八年癸酉科由寄

籍順天鄉試中式舉人嗣經遵例改歸原籍今

屆本年癸酉科鄉試之期應請

恩准重赴鹿鳴筵宴奉  
殊批准其預宴欽此

嘉慶十二年奉

上諭據順天府奏原任宗人府府丞徐績鴻臚寺卿翁

方綱俱係乾隆丁卯科舉人本年丁卯科順天鄉試

花甲重週例得重赴鹿鳴筵宴各呈請具奏等語一

欽定科場條例

卷四十五

鄉試宴賞

七



摺徐績翁方綱早雋鄉科游躋卿列引年致仕願志  
林泉茲者復屆賓興例准重叨禮宴允宜特沛恩施  
用光盛典徐績著加恩賞給二品頂戴翁方綱著加  
恩賞給三品頂帶以示朕恩褒耆宿寵賚科名至意  
欽此

又奉

上諭據清安奏浙江在籍翰林院侍講梁同書係乾隆  
丁卯科舉人本年又屆丁卯科鄉試懇請循例重  
赴鹿鳴筵宴一摺梁同書係原任大學士梁詩正之  
子早登鄉薦供職詞垣歸老林泉壽臻耄耋茲者週  
甲賓興再逢禮宴洵屬科名人瑞允宜特沛恩施用  
光盛典梁同書著加恩賞給翰林院侍講學士銜重  
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臣至意欽此

嘉慶十五年奉

上諭廣厚奏本年庚午科鄉試據藩司詳稱江蘇省原  
任貴州貴西道趙翼現年八十四歲安徽省原任刑  
部郎中姚鼐現年八十歲均係乾隆庚午科舉人循  
例懇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趙翼姚鼐早年科第耄

齒康強寶興際週甲之期壽考叶吉庚之歲允宜加賜恩施以光盛典趙翼著賞給三品頂戴姚鼐著賞給四品頂戴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蔣收銛奏浙江寧海州原任岑溪縣知縣周春現年八十二歲係乾隆庚午科舉人由進士選授知縣茲在籍恭值本年庚午科鄉試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周春著加恩賞給六品頂戴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鄒炳泰等奏據內務府咨稱正白旗漢軍原任湖北知縣舒展現年八十四歲係乾隆十五年庚午科舉人循例懇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舒展蚤歲蜚英預賓興於藻榜高年際盛彰人瑞於星畿允宜特沛殊施用光鉅典舒展著加恩賞六品頂戴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 衡齡奏本年庚午科鄉試文水縣原任翰林院檢討鄭岱鍾現年八十一歲係乾隆庚午科舉人循例懇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鄭岱鍾登科方弱冠之年折逢遇甲論齒逾枝朝之歲慶紀吉庚允宜特沛殊恩用光鉅典鄭岱鍾著加恩賞給國子監司業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加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 吉綸奏山東文登縣在籍原任知縣林培由係乾隆庚子科舉人茲重屆本年庚午科鄉試循例懇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林培由齒逾八旬官階一命鄉舉際先庚之歲賓興歷週甲之期虔籲恩榮再陪華宴著加恩賞給六品頂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 那爾泰等奏鑲黃旗漢軍原任湖北安陸府知府加道銜施奕學係乾隆庚午科舉人循例懇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施奕學早歲登科羣年致仕鄉舉早逢於遇用賓筵應於後庚寅賜寵榮用光百善施

奕學著加恩賞給三品頂帶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儔至意欽此。

又奉

諭先福奏江西奉新縣在籍原任知縣趙鳴岐循例懇請重赴鹿鳴一摺。趙鳴岐早歲登科獲題名於藻棁壯年從仕曾作宰於珠江躋耆齒而康強青雲再際慶賓筵之炳蔚皓首重輝著加恩賞給六品頂帶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儔至意欽此。

嘉慶十八年奉

諭鄒炳泰等奏原任內務府郎中德元現年八十歲係乾隆癸酉科舉人本年再直癸酉科鄉試循例懇請重赴鹿鳴筵宴等語。德元係原任尚書德保胞弟現任侍郎英和胞叔德保敷歷中外曾充尚書房總師傅宣力有年英和現官卿貳供職勤慎今德元年登八袞桂榜重逢洵屬儒林嘉瑞德元著加恩賞給三品卿銜准其重與鹿鳴筵宴以光盛典欽此。

又奉

上諭鄒炳泰等奏予告太僕寺少卿銜康基田係乾隆欽定科場條例卷四十五 鄉試宴賞 二

癸酉科舉人。在京就養。懇請就近重赴鹿鳴筵宴。一摺。康基田曾任總河巡撫。嗣以太僕寺少卿銜休致。茲年登耄。葦萊榜重逢。洵屬儒林人瑞。著加恩賞給三品卿銜。准其重赴順天府鹿鳴筵宴。以光盛典。欽此。

嘉慶二十一年。廣東巡撫董教增奏。南海縣乾隆丙子科舉人唐材。請重赴鹿鳴宴。一摺。奉硃批。該部知道。欽此。

上諭。阮元奏。耆紳重赴鹿鳴宴。一摺。江西原任刑部主事凌廣赤。原任通政司經歷郭祚熾。早歲登科。再逢鄉。俱著加恩。准其重赴鹿鳴宴。欽此。

又奉  
上諭。胡克家奏。舉人重赴鹿鳴宴。一摺。江蘇舉人原任山西河曲縣知縣孫勳。年近九旬。再逢鄉舉。著加恩。准其重赴鹿鳴宴。欽此。

又題准。山東巡撫陳預。谷乾隆丙子科舉人。原任安徽青陽縣知縣孫錫通。又山西巡撫衡齡。

旨知道了。

欽此。

道光二年奉

上諭。師承瀛奏。耆紳重赴鹿鳴。一摺。浙江原任翰林院侍讀余集。年逾八旬。再逢鄉舉。本年尙在停止筵宴期內。除與新科舉人一體給子袍帽靴帶外。著加恩賞給翰林院侍讀學士銜。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禮部奏。知縣重遇鹿鳴。一摺。順天原任江西崇仁縣知縣雷鐔。年臻耄耋。再遇賓興。本年尙在停止筵宴期內。除與新科舉人一體給子袍帽靴帶外。著加恩賞給六品頂帶。以惠耆年。欽此。

又奉

欽定科場條例

卷四十五

鄉試宴賞

六

上諭魏元煜奏。著紳重遇賓興一摺。江蘇原任戶部主事潘奕雋。年逾八表。再遇鄉科。本年尚在停止筵宴期內。除與新科舉人一體給與袍帽靴帶外。著加恩賞給員外郎銜。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趙慎畛奏。著儒重遇鹿鳴一摺。廣西省教諭截取知縣羅士聰。早登鄉舉。再遇賓興。本年尚在停止筵宴期內。除與新科舉人一體給與袍帽靴帶外。著加恩賞給六品頂帶。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蔣攸銛奏。舉人重遇鹿鳴一摺。四川省揀選知縣邱之松。年臻耄耋。再遇賓興。本年尚在停止筵宴期內。除與新科舉人准其一體給與子袍帽靴帶外。著加恩賞給六品頂帶。以惠耆年。欽此。

道光五年奉

上諭禮部議覆成格奏。著紳重遇鹿鳴一摺。江南原任禮部郎中楊護。曾任巡撫大員。茲年逾八十。再遇鄉科。洵為藝林盛事。著加恩賞給四品頂帶。准其重赴

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陸以莊等奏原任直隸永定河道王念孫係乾隆乙酉年

欽賜舉人在京就養請就近重赴鹿鳴筵宴一摺王念

孫曾任道員緣事降四級休致伊係吏部左侍郎王引之父年登耄耋葉榜重逢洵屬藝林嘉瑞著加恩賞給四品職銜准其重赴順天鹿鳴筵宴以光盛典欽此

又題准河南巡撫程祖洛咨乾隆乙酉科舉人原任直隸延慶州知州陳汝懋又前任江西巡撫成格咨原任九江府瑞昌縣訓導江炯又前任雲南巡撫韓克均咨原任江蘇太倉州州同李昆山又分發浙江試用知縣陳河圖俱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對各該省存部題名錄該舉人等中式科分均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相符一疏奉

旨知道了欽此



道光八年奉

上諭韓文綺奏致仕大學士重遇鹿鳴一摺致仕大學士戴均元宣力中外歷有年所道光四年因老乞休俯允所請令其回籍在家支食全俸嗣於五年以伊八十生辰復沛恩施用昭優眷茲屆戊子科鄉試蒞榜重逢洵屬藝林嘉瑞著加恩賞給御書匾額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臣至意欽此

又奉

上諭蔣攸銛等奏耆紳重遇鹿鳴懇予筵宴一摺原任兵部主事吳熊光曾任督撫大員雖於兩廣總督任內獲咎事尚因公此時養病在籍年近八旬適當藥榜重逢洵屬藝林嘉瑞吳熊光著加恩賞給四品卿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昭盛典欽此

又題准雲南巡撫伊里布咨原任雲南臨安府教授楊鬻中式乾隆戊子科舉人又貴州巡撫嵩溥咨原任浙江台州府同知趙式訓俱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對各該省存部題名錄該舉人等中式科分均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

相符一疏奉

旨知道了欽此。

道光十一年奉

上諭鄧廷楨奏耆紳重遇鹿鳴懇與筵宴一摺原任福建道監察御史孫球由順天舉人改歸原籍現年八十一歲業榜重逢洵屬藝林嘉瑞孫球著加恩賞給四品銜准其就近於江南重赴鹿鳴以昭盛典欽此

又奉

上諭嵩溥奏耆紳重遇鹿鳴一摺原任通政司副使徐如樹年逾八袞茲榜重逢洵爲藝林盛事著照例與宴並加恩賞給加三品卿銜以昭茂典欽此

又題准直隸總督琦善咨原任鴻臚寺正卿周

光裕又江蘇巡撫程祖洛咨原任浙江台州府

知府洪其紳又兩江總督陶澍江蘇巡撫程祖

洛等咨原任四川銅梁縣知縣貴逢甲又閩浙

總督孫爾準咨原任廣州府知府李威中式乾

隆庚寅科舉人又江蘇巡撫程祖洛咨原任安

徽無爲州知州吳甸華中式乾隆辛卯科舉人

俱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對各該省存部題名錄。該舉人等中式科分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相符。一疏奉

旨。知道了。欽此。

道光十四年奉

上諭。鍾祥奏。耆紳重遇鹿鳴一摺。山東前任體仁閣大學士孫玉庭。因公鑄職在籍。現在年逾八七。再遇鄉科。洵爲藝林盛事。著加恩賞給四品頂帶。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又題准。山西巡撫鄂順安。咨原任長子縣教諭李養志。現年八十歲。又順天府尹吳傑。咨原任禮部郎中李蘅。現年八十三歲。又廣東巡撫祁墳。咨原任茂名縣教諭蔡繼紳。現年八十六歲。俱係中式乾隆甲午科舉人。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核。該舉人等中式科分均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相符。一疏奉

旨。知道了。欽此。

道光十七年奉

上諭色卜星領奏職官重遇鹿鳴懇與筵宴一摺安徽泗州學正萬保廷年逾七秩蒞榜重逢洵屬藝林嘉瑞著加恩賞給六品頂帶准其重赴鹿鳴宴以昭盛典欽此。

又題准四川總督鄂山咨原任山西沁水縣知縣傅思任現年九十三歲又江西巡撫裕泰咨原任河南臨漳縣知縣陳玉森現年八十歲又江蘇巡撫陳鑾咨原任浙江杭州府東防同知呂榮現年八十三歲又順天府尹曾望顏咨原任直隸景州知州徐彬現年七十九歲俱係中式乾隆丁酉科舉人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核該舉人等中式科分均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相符等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

道光十九年奉

上諭朱樹奏耆紳重遇鹿鳴請與筵宴一摺河南原任尚書李奕疇早年登第中外宣勤旋以尚書致仕現在年躋耄耋鄉舉再逢洵屬藝林盛事著加恩賞加

太子少保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昭茂典。欽此。

又奉

諭卓秉恬等奏。致仕大學士盧蔭溥。重遇鹿鳴。請就  
近與順天府筵宴。盧蔭溥久贊綸扉。勤勞懋著。致仕  
後未曾回籍。現在年登八表。重遇鹿鳴。洵屬熙朝盛  
事。著加恩晉加太子太傅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  
示朕篤眷耆臣至意。欽此。

又題准。江西巡撫咨。南昌縣前任安徽望江縣  
知縣鄧賚。現年九十歲。又四川總督咨。興文縣  
原任湖南郴州直隸州知州朱倭。現年八十二  
歲。又安徽巡撫咨。宣城縣原任江蘇海州直隸  
州知州孫源潮。現年八十三歲。又浙江巡撫咨。  
山陰縣原任河南鄭州知州陳基高。現年八十  
四歲。俱係中式乾隆己亥  
恩科舉人。本年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核該舉人  
等中式科分。均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相符。等  
因。奉

旨知道了。欽此。

旨知道

了欽此

道光二十六年奉

道  
光  
二  
十  
年  
題  
准  
浙  
江  
巡  
撫  
咨  
原  
任  
福  
建  
泉  
州  
府  
知  
府  
劉  
炳  
現  
年  
八  
十  
五  
歲  
又  
廣  
東  
巡  
撫  
咨  
原  
任  
四  
川  
西  
陽  
直  
隸  
州  
同  
知  
劉  
振  
達  
現  
年  
九  
十  
歲  
又  
江  
西  
巡  
撫  
咨  
現  
任  
饒  
州  
府  
教  
授  
詹  
錫  
齡  
現  
年  
七  
十  
五  
歲  
又  
江  
蘇  
巡  
撫  
咨  
前  
任  
安  
徽  
無  
為  
州  
學  
正  
黃  
榮  
曾  
現  
年  
七  
十  
五  
歲  
又  
四  
川  
總  
督  
咨  
前  
任  
西  
昌  
縣  
教  
諭  
許  
其  
畋  
現  
年  
八  
十  
六  
歲  
又  
湖  
北  
巡  
撫  
咨  
原  
任  
黃  
安  
縣  
教  
諭  
侯  
安  
國  
現  
年  
八  
十  
六  
歲  
俱  
係  
中  
式  
乾  
隆  
庚  
子  
科  
舉  
人  
本  
年  
重  
赴  
鹿  
鳴  
筵  
宴  
咨  
報  
到  
部  
查  
覈  
該  
舉  
人  
等  
中  
式  
科  
分  
均  
與  
重  
赴  
鹿  
鳴  
筵  
宴  
之  
例  
相  
符  
等  
因  
奉

上諭王植奏請耆紳重赴鹿鳴一摺致仕太學士阮元品端學醇勤懋著現在年逾八袞重赴鹿鳴洵屬熙朝盛事著加恩晉加太傅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並在籍支食全俸用示朕篤眷耆臣至意欽此

道光二十九年奉

上諭順天府奏前任禮部侍郎杜瑆重遇鹿鳴請就近與順天府筵宴一摺杜瑆由翰林薦躋卿貳辦公勤慎克善貽謀開缺後就養在京現在年逾八袞重遇鹿鳴洵屬熙朝盛事著加恩賞給頭品頂戴並加太子太保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以示朕篤眷耆臣至意欽此。

又題准前任四川總督琦善咨現任四川嘉定府教授董承熙中式乾隆戊申科舉人又陞任雲南巡撫程裔咨原任浙江通判銜鄞縣知縣捐正四品

封典孔龍章原任安徽泗州直隸州州同許邦寅俱中式乾隆己酉科舉人重赴鹿鳴筵宴咨報到部查對各該舉人等中式科分均與重赴鹿鳴筵宴之例相符一疏奉

旨知道了欽此。

筵宴

會試宴賞

附重赴

恩榮宴

現行事例

一會試出闈日。考官知貢舉以下。於

午門前行禮畢。赴禮部筵宴。由部預行具題。如遇  
齋戒日期。將停止筵宴。仍赴部簪花之處。於題  
本內聲明。

一會試應給考官表裏各二端。同考官表裏各  
一端。禮部出具印領。於戶部取用。應給考官等



銀花。行戶部支領銀三百兩。交大興宛平兩縣製造備用。行順天府。將繳仗儀從於東長安門預備。自乾隆四十六年辛丑會試後。歷科俱係先支領銀一百六十兩。如有不足補領。餘剩繳還。

一會試出闈筵宴。預期行知兵部都察院。並移會至公堂。轉行內簾。及外場巡察御史。仍出示曉諭。凡中式舉子。屆期偕各官詣

午門前行禮。

一傳臚日。宴一甲進士三人於順天府。次日

賜恩榮宴於禮部。宴讀卷官以下及諸進士。由部預行具題。主席內大臣一人。交領侍衛內大臣奏。

派至讀卷等官。暨諸進士。應用綵花及狀元銀花。銀質

金 先期於工部取用。

一筵宴應用署史作樂。交樂部派出。行光祿寺備席。行鴻臚寺派鳴贊官贊禮。行大興宛平兩縣委員備辦棚綵匾額。及宴園禮節板片等項。

一進士應給旗匾銀三十兩。一甲三名加增五十兩。赴戶部支領給發。

一應給進士表裏。禮部題明某日頒賞。行文戶部。取進士表裏各一端。屆日設於

午門外東邊案上。並預期奏

派侍郎二員。親自散給。其應給狀元六品頂帽。及披領腰帶手巾荷包小刀全分。并靴襪等物。先期行工部製備。臨期取用。至日狀元及諸進士各具公服。領賞謝。

恩。仍出示曉諭。並行翰林院衙門。

一會試中式。已屆週甲之期。准其重赴。

恩榮筵宴先期奏

聞請

旨。三品以上大員專摺具奏。四品以下由該督撫咨報禮部於科場事竣彙總具題。

會試出闈筵宴禮節

至日禮部司官朝服齊集視設席堂後楣設主考官知貢舉監場副都統席同行前楣設禮部尙書侍郎席同行與主考官等席上下相向每員上席一堂左右設同考監試監場叅領及禮部執事司官席均中席收掌外簾四所官席均

下席露臺左右設鳴贊醫官監門巡綽等官席  
均下席俱重行相向設香案露臺南向主考以  
下官咸朝服集

午門外行禮畢咸集於金水橋少坐候席備禮部  
司務廳官請請赴宴主考各官詣部由中門入  
主席迎於堂檐下拱揖鴻臚寺鳴贊官引至香  
案前鳴贊官夾案立贊排班贊跪叩與衆北面  
望

闕行三跪九叩禮畢乃升堂和聲署樂作司

官分主考官同考官表幣。精膳司官分銀花。光祿寺官奉壺爵。尙書立揖。酬酒三。借衆堂官揖主考官就位。送酒。以次送知貢舉副都統。光祿寺官分送同考以下各官。主考官送禮部各堂官酒。徧依次就席。光祿寺供饌。宴畢。各官起席。徹。鴻臚寺官仍引詣香案前。行一跪三叩禮。各官退。官卑者前行。同考以下。二門外上輿。禮部尙書侍郎送主考檐下上輿。

恩榮宴禮節

屆日露臺上望

闕設香案。禮部司官朝服視設席。堂後楣設主席。大臣席於正中。設讀卷官鑿儀衛使席於左右。同行前楣設禮部尚書侍郎席。同行與主席大臣等席上下相向。每員上席一受卷。彌封收掌。監試護軍叅領填榜印卷各官席在堂左右。供給官席在露臺左。鳴贊官席在露臺右。相向。每二員共中席一。宗室進士及一甲進士在供給官席前。二甲一名三甲一名進士在一甲南少。

均北向各中席一。餘進士席露臺下左二甲  
右三甲相向。均二人共中席一。主席大臣各官  
朝服集金水橋。諸進士集於部。以候。席備光祿  
寺官屬。詣金水橋請赴宴。主席大臣各官詣部  
禮部尚書侍郎詣檐下揖。鴻臚寺鳴贊。官引主  
席等官暨一甲三名。諸進士詣香案前。贊排班。  
贊行三跪九叩禮。畢升堂。旅揖。儀制司官請贊  
花精膳司官視席和聲署樂作序班引一甲進  
士。至堂檐下東向立。諸進士序立於後。向主席





官及三甲三名諸進士詣香案前行一跪三叩  
禮衆官退送如初迎禮諸進士皆趨出

### 例案

順治四年題准會試主考各官入場宴上席中  
席各給銀花一對下席無花共給彩樓一座彩  
旗六道

入場宴現已停止

出場宴主考知貢舉禮部堂

官每人上席一銀花一對同考官監察御史提  
調各執事官筆帖式每人中席一銀花一對磨  
錄彌封受卷對讀守門巡緝供給鳴贊醫官六

使儒士教坊司官

按教坊司久已裁汰。儒士現不入場。每人下席。

一酌定桌張數目詳乾

隆四十年奏准案內

康熙二十三年題准會試入場出場簪花筵宴

及入場給表裏俱照舊例舉行。入場宴現已停止。

康熙六十年議准現因祈雨齋戒傳臚後停筵宴

筵宴

雍正元年定傳臚後

賜恩榮宴於禮部內大臣一員主席讀卷執事各官皆

預進士并各官皆簪花入宴。禮部署承應

賜狀元六品頂帶等物及諸進士銀兩

又定

賜諸進士銀兩改

賜表裏

雍正五年定傳臚後

賜恩榮宴主席內大臣讀卷官提調官鑾儀衛掌官每人各上席一監試官滿封官收掌官俱給官填榜官護軍參領鳴贊每二人上席一進士一甲

三人各中席一其餘進士二人共中席一

乾隆二年議准現值祈雨齋戒會試筮爻照例  
停止主考及執事各官仍分給銀花

乾隆四年奏准鄉會試中式及

殿試一甲三名皆例給坊價查舉人坊價銀

兩在本省支給進士坊價銀三十兩由戶部支  
給而

殿試鼎甲加增坊價銀五十兩仍於本省支給惟

是江浙等省人文最盛其鼎甲坊價

無不支領其餘他處地方經二三十年不整一  
有其人遂以年遠無稽竟不給發茲據  
廂嗣後應照進士之例一併在部給發

乾隆四十年奏准酌定桌張數目嗣後入場出  
場筵宴總以一百張爲定內應設頭等桌正副

考官四張知貢舉一張副都統二張禮部滿洲

堂官漢堂官共四張現在正副考官正貢舉副  
都統禮部堂官各一張

每桌各隨二兩重銀花一對應設二等桌監試

官十張御史隨帶轎門筆帖式一張現在御史  
不准隨帶

筆帖

式。同考官十八張。叅領遊擊等官五張。提調

官二張。造冊官一張。供給所官一張。漢本房官

一張。筆帖式一張。滿檔房官二張。筆帖式二張。

儀制司官四張。筆帖式二張。精膳司官四張。筆

帖式二張。司務廳官二張。筆帖式一張。光祿寺

官二張。筆帖式一張。每桌各隨一兩重銀花一

對。應設三等桌外。簾官十八張。監門官二張。

緙官二張。醫官二張。鴻臚寺鳴贊官二張。

供給委官二張。領署史官並會同筆帖式

印局大使合一張例無銀花凡遇入場出場筵宴遵照辦理總不得過一百張之數。入場宴現已停止。

嘉慶二十二年奉

上諭嗣後每科恩賞新進士表裏著該部遴選司員赴庫承領按名黏貼該司印封奏派侍郎二員親自散給毋得假手吏胥以重恩賚而昭體制等因欽此

又奉

上諭昨降旨令鄉會試考官同考官於宣旨後卽由午門徑行入闈所有上馬宴著永遠停止其恩賞考官



同考官金花表裏盃蓋等件會試由禮部派員鄉試由順天府派員。齋至午門前宣旨後按名賞給其出闈後恩榮鹿鳴二宴仍照舊例行。欽此。

又奏准各直省應重赴

恩榮筵宴人員與重赴鹿鳴宴事同一例。應遵奉本年

諭旨三品以上大員仍專摺奏請四品以下俱由該督撫咨報禮部歸入彙題辦理永遠遵行

道光十二年具奏江蘇耆紳貴逢甲未赴

不復該員有無事故亦未據該撫咨明所有

恩賞表裏各一端無從發給應請繳還戶部

道光二十年本部奏准本年人試係在

大行皇后期年內所有考官及新進士筵宴概行停

止其銀花表裏等項仍照例分別按名給發

又片覆國子監查本年二月初五日奉

旨本年恩樂宴著照例停止此後遇有筵宴典禮仍著

照常舉行欽此又三月二十四日奉

旨本年四月初一日初十日朕還宮時導迎樂著設而

不作。至殿試傳臚陞殿。但鳴鐘鼓樂亦設而不作。自八月初一日以後。仍照常作樂。欽此。欽遵。各在案。今

本年

一殿試後。狀元率諸進士及緝譯進士。赴

先師孔子廟釋褐行禮。係在恩榮宴之後。所有狀元率諸進士筵宴花紅。應仍照常舉行。惟鼓樂應行停止。

道光二十一年。准戶部咨。嗣後每科滿漢文武新進士

殿試後其旗匾帽頂錄兩應比照順天府之例將  
題名錄各部分別駁明旗匾帽頂數目。劄庫仍  
由禮兵二部出具印領委員赴庫關支領回散  
放以昭畫一而專責成等因。查文會試中式進  
士應領旗匾銀兩應如所咨由本部支領給發。  
附載舊例

順治九年定每進士一名  
恩賜銀十兩其餘每科銀五兩

康熙三年題准會試主考等官於  
下日即入場停止行禮筵宴

康熙十四年題准會試出場次日考試官照常  
行禮筵宴一次餘俱停止

乾隆十年題准。

殿試進士於五月初二日。

恩榮宴。禮部現在興工修葺。此次在翰林院設宴。

乾隆四十二年奏准。戊戌科會試。所有給與考

試等官銀花表裏。

殿試給與讀卷等官。暨諸進士彩花。及狀元銀花。

照例與筵宴一同停止。其應給狀元朝帽靴帶。

及諸進士表裏等項。照鄉試仍行辦理。

嘉慶四年覆准。順天府尹咨呈稱。本年狀元

歸第。現准部覆。停止筵宴。所有狀元榜眼探花。

定例。各有披紅一段。鍍金花一對。匾額一塊。應

否。仍行預備。抑或一併停止等語。查諸進士彩

花。狀元銀花。禮部照乾隆四十二年之例。與筵

宴一同停止。其披紅鍍金花。自應一體無庸。頒

給。其應給匾額之處。向無成例。應聽順天府自

行辦理。按是年順天府。仍各給與匾額。

附重赴

恩榮宴

乾隆十六年奉

旨。原任詹事黃叔琳。以康熙辛未探花。年躋大耋。重  
遇。禮部奏。稱。熙朝人瑞。著從優加給侍郎銜。欽  
此。

乾隆二十五年庚辰科會試。大學士史貽直。重  
遇。禮部傳歲紀。

御製詩以賜之。

乾隆五十五年奉

旨。諭。大學士稽璜。係雍正庚戌科進士。服官有年。精神  
矍鑠。茲當會試週甲之期。與新進士先後同年。實係  
人文盛事。著照從前史貽直之例。重遇恩榮宴。以爲  
藝林佳話。欽此。

嘉慶十九年奉

旨。諭。禮部奏。原任鴻臚寺卿翁方綱。可否令其重與恩  
榮宴。一摺。翁方綱曾任內閣學士。於鴻臚寺卿任內  
休致。嘉慶十二年丁卯。會賞給三品頂戴。准其重赴

鹿鳴宴。伊保乾隆壬申科進士。迄今已閱六十三年。茲值甲戌科會試。年踰耄耄。藥榜重逢。洵屬藝林盛事。著加恩賞給二品銜。准其重赴恩榮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道光三年奉

諭。禮部奏耆紳重赴恩榮宴一摺。江西原任通政司經歷郭祚職。年踰八秩。會榜重逢。洵屬藝林盛事。著加恩賞給六品職銜。准其重赴恩榮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道光九年奉

諭。蔣攸銛等奏耆紳重遇恩榮宴一摺。江蘇原任戶部主事潘奕雋。年踰九秩。前於壬午科重遇鹿鳴宴。賞給員外郎銜。茲屆己丑科會試。榮榜再逢。洵屬藝林盛事。著加恩賞加四品卿銜。准其重赴恩榮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道光十二年奉

諭。陶澍等奏耆紳重遇恩榮。懇請與宴一摺。江蘇原任四川銅梁縣知縣黃逢甲。年踰八秩。會榜再逢。洵

屬藝林盛事。著加恩賞。加知州銜。准其重赴恩榮宴。以示朕嘉惠耆儒至意。欽此。

道光十九年。河南巡撫奏。致任尙書李奕疇。請重赴

恩榮宴一摺。奉

硃批覽。欽此。經本部覆奏。查河南夏邑縣致任尙書李奕疇。現年八十六歲。前因本年己亥科鄉榜再

逢奉

上諭。賞加太子少保銜。准其重赴鹿鳴筵宴。欽此。等因。在案。明歲庚子科會試。花甲已週。可否准其與宴之處。出自

聖恩等因。奉

旨。致任尙書李奕疇。著准其與鹿鳴筵宴。欽此。



筵宴

護宴官兵

現行事例

一會試出闈。及傳臚次日筵宴。禮部奏派護軍統領率領護軍。叅領護軍等管宴。以昭嚴肅。

例案。

雍正七年議准。筵宴之處。該衙門派官專司其事。凡吏役從人。不許擁擠上堂。爭取餽饌。如有玩法擁擠者。卽行拏究。監試御史將該管官指

金文天地位何 卷四一三  
名題參照約束不嚴例議處

乾隆二十九年奉

上諭。據御史喀爾崇義奏。此次筵宴大臣所派護軍參領並不嚴加管束。一任不肖之徒。擅將食物搶取。請將護軍參領交該部照例察議等語。筵宴典禮攸關。所派護軍參領。理宜加意管轄。乃並不嚴加約束。以致搶取食物。殊屬非是。著將派出之護軍參領等。交領侍衛內大臣嚴加察議。向來凡陞殿及豐澤園大筵宴。朕俱特派王大臣照料管理。此等雖係平常

筵宴亦當一體派員管理嗣後遇有筵宴著該部將八旗護軍統領職名進呈候朕特派一員令其管束所派護軍統領卽率該管之護軍叅領妥協看管倘再行疎懈朕惟派出之護軍統領是問欽此

乾隆三十九年大學士舒赫德等奏准在部筵宴皂隸跟役以及轎夫人等人數太多不免混雜今該衙門派出能員又兼有

特派大臣管束更屬得力嗣後凡遇筵宴俱照此辦理